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情况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智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大控股”）的通知，智大控股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延期购回的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变动的基本情况

1、智大控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解除质押 股数（股）	质押 开始日期	解除 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 质押股份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智大控股	是	2,300,000	2016年 5月12日	2019年 8月9日	光大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60%

2、智大控股股份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延期购回 股数（股）	初始质押 开始日期	初始 购回日	延期 购回日	质权人	质押股 份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
智大控股	是	19,659,900	2016年 5月12日	2019年 5月10日	办理解除 质押手 续之 日止	光大证券 股份有 限公 司	22.23%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关联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智大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88,426,5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30%；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73,714,9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83.36%，占公司总股本的 32.76%。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叶家豪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0,940,8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31%。叶家豪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7,527,5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83.70%，占公司总股本的 7.79%。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配偶叶秀冬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0,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0%；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0,8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4.80%。公司控股股东智大控股、实际控制人叶家豪先生及其关联人叶秀冬女士、叶洪孝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21,549,2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02%。本次解除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智大控股、实际控制人叶家豪先生及其关联人叶秀冬女士、叶洪孝先生合计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 102,042,400 股，占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3.95%，占公司总股本的 45.35%。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的股份是否会出现平仓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提前购回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有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回购申请表》
-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回购申请表》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2 日